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通知于 2020 年 10 月 17 日以电邮和短信的方式发出，会议于 2020 年 10 月 27 日上午 10:00 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由董事长陈达彬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列席了会议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：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。

2、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：

根据公司发展规划及资金使用安排，公司拟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 16,000 万元，授信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，授信类型为综合授信，授信期限为 24 个月，担保条件为信用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，通过该议案。

特此公告。

西藏诺迪康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2020 年 10 月 28 日